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科股份”或“公司”）2011 年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就其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709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申科股份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500 万股，发行价每股人民币 14.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350,000,000.00 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5,000,000.00 元（已扣除预付承销费 7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325,000,000.00 元，已由兴业证券于 2011 年 11 月 16 日汇入申科股份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0,578,156.21 元后，申科股份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14,421,843.79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1〕469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申科股份以前年度已支付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款 87,026,282.16 元，以前年度

已使用超额募集资金归还银行借款 56,987,295.40 元，支付土地款税费及配套费 12,059,492.00 元以及项目履约保证金 1,309,200.00 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4,376,628.53 元，以前年度已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1,695,012.85 元。

申科股份 2017 年度已支付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款 10,000.00 元，2017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余额 90,000,000.00 元，2017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12,473.38 元，2017 年度收到的理财收益为 363,945.21 元。

申科股份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87,036,282.16 元，累计已使用超额募集资金 70,355,987.40 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1,695,012.85 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4,689,101.91 元，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为 363,945.21 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40,387,608.50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及理财收益，不包括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余额 90,000,000.00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申科股份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申科股份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2011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兴业证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湖墅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申科股份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

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申科股份有 5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	1211024029245236335	173,499.48	滑动轴承生产线技改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	398759777160	9,481,034.85	年产 1200 套高速滑动轴承生产线新建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诸暨支行	7334710182100024201	30,722,869.89	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甲板机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湖墅支行	571904935910303	7,889.21	超额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	33001656335053020592	2,315.07	超额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40,387,608.50	

注：上述募集资金余额中不包括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余额 90,000,000.00 元。

三、2017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 1。
- 2、本期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14,421,843.79 元，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44,170,000.00 元，超额募集资金为 70,251,843.79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超募资金 70,355,987.40 元，超额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本期未使用超额募集资金，超募资金专户余额 10,204.28 元系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形成的结余。

3、本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 2016 年 6 月 1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 120,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17 年 6 月 12 日，公司已将 120,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经 2017 年 6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 90,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的余额为 90,000,000.00 元。

4、本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经 2017 年 7 月 3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不超过 30,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保本型的银行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2017 年 8 月 11 日，公司购买理财产品 30,000,000.00 元，并于 2017 年 11 月 27 日赎回上述银行理财产品，收到本金及理财收益合计 30,363,945.21 元。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1、关于终止滑动轴承生产线技改项目的说明

2014 年 1 月 1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滑动轴承生产线技改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4,973.03 万元，使用该项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169.50 万元，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剩余资金为 17.35

万元（含尚未支付的设备质保金 15.54 万元以及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关于调整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的说明

2014 年 1 月 1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研发场地建设方式的议案》。具体调整方式如下：研发中心大楼由原先的五层框架结构建筑改为单层厂房设计，总建筑面积由原先的 7,500 平方米调整为 7,050 平方米，该厂房、试验厂房将联合建造，并与“高速滑动轴承生产线新建项目”（2011 年 12 月已更名为年产 1200 套高速滑动轴承生产线新建项目）的联合厂房进行连接。

3、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说明

2017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受国内外经济整体环境的影响，机械行业增速出现明显回落，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转投市场需求量旺盛且自身优势明显的甲板机械行业进行研发，研发的产品及技术主要用在民用及军用船舶、钻井平台等领域。据此，公司决定终止“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并将该项目扣除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后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甲板机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尚有合同尾款 5.12 万元未支付。

4、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说明

2017 年 6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受国家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影响，机械行业整体生产规模缩减，生产节奏放缓，轴承行业的市场发展速度也低于公司预期，终端消费低迷，上游企业亦因此面临订单缩水问题，市场容量无法满足公司新增产能的需求。在目前持续低迷的市场环境下，为防止出现产能过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先充分利用现有的轴承生产加工能力来满足市场订单需求，放缓“年产 1200 套高速滑动轴承生产线新建项目”，项目延期后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万元）	计划完成日期	延期后完成日期
年产 1200 套高速滑动轴承生产线新建项目	11,989.00	2017-7-31	2018-7-31
小计	11,989.00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2014 年 1 月 13 日，公司终止滑动轴承生产线技改项目的实施，未能按原承诺投资总额实施投资，虽该项目中已结转固定资产的设备可以提高产品的镗、铣、划线工序等效率，但不具备完整单独生产产品的能力，因此无法单独形成生产能力并单独核算效益。

2017 年 4 月 24 日，公司终止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将该项目扣除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后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甲板机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研发的产品及技术主要用在民用及军用船舶、钻井平台等领域。该项目不形成生产能力。

公司对年产 1200 套高速滑动轴承生产线新建项目的实施方案和实施进度进行了调整，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项目的投资进度仅为 19.50%，因此尚未形成生产能力。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4 年 1 月 1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滑动轴承生产线技改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已于 2014 年 1 月使用该项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169.50 万元。

2017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终止了“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并将该项目扣除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后的剩余募集资金用于“甲板机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00 万元。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7 年度，申科股份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保荐机构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申科股份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使用募集资金均履行了相关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442.1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894.9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908.7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064.4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9.2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滑动轴承生产线技改项目	是	8,136.00	4,988.57		4,973.03	—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二）1、3和4之说明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三）之说明		是
2.年产 1200 套高	否	11,989.00	11,989.00		2,337.70	19.50				否

速滑动轴承生产线新建项目										
3.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是	4,292.00	1,397.02		1,391.90	-				是
4.甲板机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2,894.98	1.00	1.00	0.03	建设周期2年			否
5.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3,169.50		3,169.50	100.00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		24,417.00	24,439.07	1.00	11,873.13					
超募资金投向										
1.归还银行贷款	—	5,698.73	5,698.73		5,698.73	100.00	—	—	—	—
2.购置储运中心土地	—	1,500.00	1,500.00		1,336.87	89.12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7,198.73	7,198.73		7,035.60					
合计	—	31,615.73	31,637.80	1.00	18,908.7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之说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二）1 和 3 之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一）2 之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二）2 之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截至 2011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累计已投入 3,668.70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668.70 万元，其中滑动轴承生产线技改项目 3,340.00 万元，年产 1200 套高速滑动轴承生产线新建项目 303.10 万元，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25.6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一）3 之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详见本核查意见二（二）和三（二）之说明。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暂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或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7 年度

编制单位：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滑动轴承生产线技改项目	3,169.50		3,169.50	100.00				否
甲板机械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2,894.98	1.00	1.00	0.03	建设周期 2 年			否
合计	—	6,064.48	1.00	3,170.50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 (二) 1 和 3 之说明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科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郭丽华

保荐代表人：_____

淡利敏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0 日